

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河南汇智兴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摘 要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河南汇智兴财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受罗山县财政局委托，对“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项目总投资11,572.09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投入资金。其中，专项债资金8,000.00万元、占比69.13%；财政投入资金3,572.09万元、占比30.87%。项目规划用地面积56245.65m²，总建筑面积33500.00m²，建筑占地面积26056.00m²。其中建设3栋标准化储粮仓库建筑面积7560.00m²，仓容量3.7万吨；建设2栋冷链车间建筑面积15120.00m²，建设1栋多功能车间建筑面积3771.00m²，建设1栋物资储备库2160m²，建设1栋4层电商服务中心建筑面积4150.00m²，建设配电室960.00m²，门卫室216.00m²，消防水池泵房18.00m²，及园区道路硬化、绿化、围墙、安装系统、给排水管网、大门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工期为30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7月，计划完工日期2024年12月。截至2023年10月，专项债券共到位8,000.0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共支付4,861.00万元，到位专项债券执行率60.76%，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0.00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0.00%。截至2023年10月应偿还利息243.92万元，实际偿还利息金额为243.92万元，利

息偿还率 100.00%。目前项目已完成 3 栋标准化粮食仓库和电商服务中心建设，其余工程均未建设完成。

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最终项目得分为 73.47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中”。整体来看，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立项程序合规，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债券申请规模合理，项目文本编制科学，资金使用合规，评价期内专项债利息偿还较为及时，项目采购管理较为规范，债券信息公开披露有效，通过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罗山县粮食储存条件，有效保障全县粮食安全，有效提升罗山县粮食产业的发展，提升当地粮食种植户的积极性和满意度。

经过评价组深入调研分析，项目目前存在以下问题：1. 项目建设进度较慢；2. 压力测试结果不够理想；3. 全过程绩效管理缺失。

针对以上问题，评价组提出以下改进建议：1. 压实项目实施管理责任意识，保障工程进度；2. 做好穿透监管，有效降低专项债偿还风险；3. 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资金投入、支出与偿还情况.....	2
(三) 计划建设内容与完成情况.....	6
(四) 项目组织管理.....	8
(五) 项目绩效目标.....	9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1
(一) 整体评价结论.....	11
(二) 得分与绩效等级.....	12
三、主要成效、问题及原因分析.....	12
(一) 主要成效.....	12
(二) 问题及原因分析.....	13
四、有关建议.....	14
(一) 压实项目实施管理责任，保障工程进度.....	14
(二) 做好穿透监管，建立专项债偿还风险预警.....	15
(三) 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15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6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7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1
附件三 综合评分表.....	32

附件四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59
附件五 评价机构及主评人信息	61

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

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河南汇智兴财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受罗山县财政局委托，对“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进行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民为国基，谷为民命。粮食安全是关系国运民生的“压舱石”，是维护国家安全的重要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强调，“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明确提出了保障粮食安全的战略举措，要求加快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落实落地，并多次在重要会议和考察活动中，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重要指示。

为扎实做好粮食流通工作，守住管好“天下粮仓”，河南省及信阳市专门召开会议传达并贯彻落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会议主要精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台了《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省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8〕45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出台了《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市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20号），实施意见中明确提出，

支出粮食产业园区建设。依托粮食主产区产业集聚区、特色粮油产区，推进产业向有优势区集中布局，以全产业链为纽带，整合粮食加工、物流、仓储、销售等资源，支持建设粮食产业区，先行建设罗山、潢川、息县、淮滨、光山、商城等现代粮食产业发展示范区（基地）。

为贯彻落实上级政策，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提出建设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但由于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使用面积不足，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提出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根据罗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罗发改财贸〔2021〕421号），项目总投资11,572.09万元，建设期为30个月，由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作为建设单位组织实施。为筹集项目建设资金，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实施意见》（豫财债〔2019〕7号）文件精神，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共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8,000.00万元，用于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二期工程建设。

（二）资金投入、支出与偿还情况

1. 资金需求与来源

根据《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实施方案》，项目总投资11,572.09万元，资金来源包括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投入资金。其中，专项债资金8,000.00万元、占比69.13%；财政投入资金3,572.09万元、占比30.87%。

2.专项债资金到位、使用与偿还情况

(1) 专项债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2022年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共成功申请专项债券资金8,000.00万元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发行、到账明细见表1-1。

表 1-1 项目专项债资金投入明细

债券名称	发行日	金额（万元）	到账日期
2022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2022-6-29	2,400.00	2022-7-5
2022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六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2022-10-28	5,600.00	2022-11-14
合计		8,000.00	

(2) 专项债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金申请和资金支付台账，截至2023年10月，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支付4,861.00万元，到位专项债券执行率60.76%，项目专项债资金使用情况见表1-2。

表 1-2 项目专项债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名称	金额（万元）	当年度支出	当年度执行率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支出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执行率
2022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2,400.00	990.00	41.25%	2400.00	100%
2022年河南省政府专项	5,600.00	0.00	0.00%	2,461.00	43.95%

债券名称	金额（万元）	当年度支出	当年度执行率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支出	截至2023年10月30日执行率
债券六十六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合计	8,000.00	990.00	12.38%	4,861.00	60.76%

（3）专项债资金偿还情况

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截至2023年10月底，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主管单位未支付过专项债券利息及付息服务费，专项债券利息均由县财政支付。

由于相关主体未提供利息支付凭证和相关佐证资料，评价组根据票面利率进行测算出应偿还利息，截至2023年10月应偿还利息243.92万元，根据《专项债券信息网》查询结果，实际偿还利息金额为243.92万元，利息偿还率100.00%。专项债暂未到本金偿还节点，暂不偿还本金。专项债券信息及偿还情况见表1-4。

表 1-3 专项债信息及资金偿还情况

债券名称	本金(万元)	期限	债券信息	还款方式	应偿还利息(万元)	利息偿还情况(万元)	利息偿还率
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五十一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2,400.00	15 年	本次新增债券资金起息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到期日期为 2037 年 6 月 30 日,票面利率为 3.21%,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采取本金分期偿还方式,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6 月 30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 6 月 30 日偿还本金 15%。	77.04	77.04	100%
2022 年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六十六期(城乡发展专项债)	5,600.00	15 年	本次新增债券资金起息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到期日期为 2037 年 10 月 31 日,票面利率为 2.98%,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	采取本金分期偿还方式,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10 月 31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 10 月 31 日偿还本金 15%。	166.88	166.88	100%
合计	8,000.00				243.92	243.92	100%

3.财政投入资金到位与支出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金支付情况资料，项目计划使用财政资金为 3,572.09 万元，计划 2022 年投资财政资金 1,572.0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0 月，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 0.00 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 0.00%。

(三) 计划建设内容与完成情况

1.计划建设内容

根据《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工程（二期）项目建议书》及《关于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工程（二期）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罗发改财贸〔2021〕380 号），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56245.65m²，总建筑面积 33500.00m²，建筑占地面积 26056.00m²。其中建设 3 栋标准化储粮仓库建筑面积 7560.00m²，仓容量 3.7 万吨；建设 2 栋冷链车间建筑面积 15120.00m²，建设 1 栋多功能车间建筑面积 3771.00m²，建设 1 栋物资储备库 2160m²，建设 1 栋 4 层电商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4150.00m²，建设配电室 960.00m²，门卫室 216.00m²，消防水池泵房 18.00m²，及园区道路硬化、绿化、围墙、安装系统、给排水管网、大门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工期为 30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7 月，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根据实地调研期间评价组对项目采购资料、施工资料、完工与验收等资料核查结果，结合现场勘验情况，《项目实施方案》中计划建设各分项内容建设完成情况见表 1-4。

表 1-4 原计划建设内容完成情况明细

序号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采购、完工与验收情况	
	建设内容	规模	建设完成情况	规模
1	3 栋标准化粮食仓库	7560m ²	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完成竣工验收，暂未结算。	17#仓建筑面积 2542.2m ² ，18#仓建筑面积 2542.2m ² ，19#仓建筑面积 2542.2m ² ，合计建筑面积 7626.6m ² 。
2	2 栋冷链车间	15120m ²	2023 年 4 月 12 日变更 3 栋粮食仓库，2 栋清理车间。3 栋粮食仓库于 2023 年 7 月完成施工采购，目前项目基础已完工；2 栋清理车间暂未实施。	3 栋粮食仓库总建筑面积 9557.28，单栋建筑面积 3185.76
3	配电室	960m ²		——
4	多功能车间	3772m ²	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施工采购，目前工程已完工，暂未验收。	3805.2m ²
5	物资储备库	2160m ²		2167.2m ²
6	电商服务中心	4150m ²	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完成竣工验收，暂未结算。	4214.93m ²
7	门卫室	216m ²	暂未实施	——
8	消防水池泵房	18m ²	2023 年 5 月完成消防水池、园区道路硬化、围墙等工程施工采购，目前已完工，暂未验收。	消防水池合计面积 386.22m ² ，其中地上 19.05m ² ，地下 367.17m ²
9	园区道路硬化、绿化、围墙、安防	——	2023 年 8 月完成室外给水、污水、雨水管网工程施工及室外强弱	——

序号	《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采购、完工与验收情况	
	建设内容	规模	建设完成情况	规模
	系统、给排水管网、大门等附属设施		电工程采购,目前已开工。绿化、大门等附属设施暂未实施。	

(四) 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组织实施参与主体包括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以及可研、勘察设计、造价、咨询、施工、设备、监理、验收等市场服务主体。

县发改委:对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工程(二期)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等资料核准批复。

县财政局:制定完善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管理新增专项债券项目库;负责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券额度管理和预决算管理,做好债券发行、兑付、信息披露、信用评级等工作;审核批复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券相关预算;归集对应专项收入;对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券使用管理实施监督。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提出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编制报送项目实施方案及其他相关材料,对有关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合规性负责;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项目专项债券申请报告;做好项目立项、评审论证、政府采购、资产管理、信息公开和绩效管理等工作;做好项目专项债券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

等审核，客观评估项目风险，配合做好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及时准确提供相关材料；督促项目单位及时在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中填报相关信息；加强对项目实施和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的监控，做好信息公开等相关管理工作；督促项目单位及时足额归集缴纳专项收入。

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是项目运营主体，负责对项目建设进行监督，保障项目工程质量和进度，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提出资金支付申请；按时足额缴纳相关专项收入，确保及时足额还本付息；规范使用债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及时在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中填报相关信息；同时，对于建成资产进行接收和管护。

（五）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情况，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工程（二期）项目主管部门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为满足本次绩效评价需求，评价组对项目资料进行了梳理，结合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中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和本项目特征，研究归纳了用于本次绩效评价的绩效目标，具体绩效目标见表 1-5。

表 1-5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		
主管部门	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项目单位	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建设期投入资金总额：	11,572.09	
	其中：财政拨款	3,572.09	
	债券资金	8,000.00	

	自筹资金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p>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56245.65m²，总建筑面积 33500.00m²，建筑占地面积 26056.00m²。其中建设 3 栋标准化储粮仓库建筑面积 7560.00m²，仓容量 3.7 万吨；建设 2 栋冷链车间建筑面积 15120.00m²，建设 1 栋多功能车间建筑面积 3771.00m²，建设 1 栋物资储备库 2160m²，建设 1 栋 4 层电商服务中心建筑面积 4150.00m²，建设配电室 960.00m²，门卫室 216.00m²，消防水池泵房 18.00m²，及园区道路硬化、绿化、围墙、安装系统、给排水管网、大门等附属设施。项目建设工期为 30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7 月，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项目建成后可以有效提升区域粮食收储能力、全县粮食应急加工保障能力，提高粮食流通效率，促进农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572.0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3 栋标准化粮食仓库	7560m ²
			2 栋冷链车间	15120m ²
			配电室	960m ²
			多功能车间	3772m ²
			物资储备库	2160m ²
			电商服务中心	4150m ²
			门卫室	216m ²
			消防水池泵房	18m ²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22 年 7 月	
		项目计划完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项目竣工验收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区域粮食收储能力	有效
		提高粮食流通效率	有效
		提高全县粮食应急加工保障能力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运营维护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论

整体来看，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立项程序合规，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债券申请规模合理，项目文本编制科学，资金使用合规，评价期内专项债务利息偿还较为及时，项目采购管理较为规范，债券信息公开披露有效，通过项目实施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罗山县粮食储存条件，有效保障全县粮食安全，有效提升罗山县粮食产业的发展，提升当地粮食种植户的积极性 and 满意度。

但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财政配套资金到位率较低、专项债资金支出进度较慢、建设任务完成率整体不高、建设任务完工及时率有待提升、项目完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及时性不足、已完工设施设备投入使用率较低、压力测试结果不理想与绩效目标管理缺失等问题。

（二）得分与绩效等级

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最终项目得分为 73.47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中”。详细综合评分表见附件三。

表 2-1 项目一级指标得分汇总表

指标	A 决策	B 管理	C 产出	D 效益	总分
分值	15	25	30	30	100
得分	9.67	19.22	20.07	24.51	73.47
得分率	64.47%	76.88%	66.90%	81.70%	73.47%

三、主要成效、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成效

有效提升粮食收储能力，改善储粮条件，提升粮食流通效率。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粮食需求量不断增加，粮食物流体系的建设变得尤为重要。粮食现代物流园建设项目可以提升粮食供应链的效率，优化粮食物流体系的运作模式，促进粮食产、供、销的协调发展，对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实施有效推动了“粮安工程”建设，提升了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能力，有效保障国家粮食供应安全，同时促进罗山县粮食种植产业的发展。

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有效提升了粮食运转的效

率，同时减少农民因为无销售途径或低价销售粮食造成的经济损失，一定程度上提升了粮食种植户对于农作物种植的积极性。

（二）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建设进度较慢

工程进度是保障项目实施效益的重要影响因素。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截至2023年10月，项目应完工的工程有17#、18#、19#仓3个粮仓，电商服务中心，多功能车间，物资储备库，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以上均存在完工不及时现象。其中17#、18#、19#仓3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2年7月，实际验收时间2022年12月；多功能车间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3年6月6日，物资储备库合同月底完工时间2023年5月1日，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3年9月18日，截至2023年10月，5项工程均未按期完工，工程进度明显滞后，工程进度慢影响后期投入运行，一定程度上造成了项目成本的增加。

2.压力测试结果不够理想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压力测试主要是分析某一因素变化对专项债本息资金覆盖倍数的边际影响，是研究债务人偿债风险的重要工具。基于收入预测假设条件的局限性，专项债存续期内项目运行各项收入可能发生变动。评价组对收入减少和成本增加开展压力测试测算，能承受各项收入减少和支出增加上限不低于5%即为达标。根据测算结果能承受各项

收入降低上限 1.67%，承受的各项支出增加上限为 3.34%，能承受上限均未达到 5%，因此在后续 15 年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债券本息偿还风险。

3.全过程绩效管理缺失

全过程绩效管理是当前我国财税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是强化预算单位资金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与效果的重要手段。充分、深入、有效的全过程绩效管理活动能够使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问题。从实地调研来看，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对于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明显不足，绩效管理工作非常薄弱。具体来说，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主管部门未根据项目建设任务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管理缺失。同时，县主管部门没有填报绩效监控、自评相关资料，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绩效管理工作不够深入。

四、有关建议

（一）压实项目实施管理责任，保障工程进度

保障工程进度是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和按期投入运行的关键，针对本项目实施进度较慢的问题，一是**落实监督责任，严格把控工程进度**。具体来说，项目主管部门可以要求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落实项目进度管理，定期查看项目施工计划，跟踪项目实施过程，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提前预防和减轻风险，确保项目按时交付。二是**落实项目施工、监理单位责任意识，制定奖惩措施**。具体来说，一方面业主单位要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提升施工单位施工过程管理精细化水平，

有效编制施工日志、记录施工过程，将工程进度、工程质量与合同款挂钩，压实施工单位责任意识；另一方面，业主单位还要加强对监理单位的监督考核，定期查看监理资料，保障监理工作开展的规范性，同时建立相关奖惩机制，保障监理职能能够发挥有效，避免监理职能流于形式。

（三）做好穿透监管，建立专项债偿还风险预警

评价组建议各方要以做好穿透式监管为抓手、力争本息偿还风险及时预警，降低专项债偿还风险。

一是做好存续期专项债信息系统填报，确保省财政厅实时掌握专项债项目运营信息。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要继续严格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地方债务管理系统》信息填报相关要求，及时充分在管理系统填报该专项债项目相关信息数据，落实各项穿透式监管工作，确保省财政厅实时掌握专项债项目运营信息，从而建立项目偿债风险预警机制，降低本息偿还风险事件发生概率。

二是进一步加大存续期专项债项目实施与运营情况公开公示，做好重要信息、重大事项公开，确保专项债存续期项目运营公开透明。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要在当前信息披露基础上，进一步落实《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相关要求，做好重要信息、重大事项公开，确保专项债存续期项目运营公开透明。

（三）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按照当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项目主管部门要牢固树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注重绩效目标管理，强化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建立项目资金支出的绩效导向，发挥绩效目标的约束与导向作用。绩效目标管理是全过程绩效管理的核心，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要围绕项目实施内容，细化项目目标指标体系，提高目标管理能力；二是扎实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确保通过全过程绩效管理提升项目开展质量。让绩效管理活动成为约束项目资金支出和提升项目实施绩效水平的重要手段。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一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科学评价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本次评价主要对债券资金的“借、用、管、还”全流程进行分析，客观评价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总结项目成效、经验，发现债券资金的申请、使用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并提出相应的改进建议，为进一步提高债券资金的使用效益和规范以后类似项目实施，推动建设以结果为导向的债券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模式。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

2.评价资金范围

评价资金范围 11,572.09 万元，资金来源为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投入资金。其中专项债资金 8,000.00 万元、占比 69.13%；财政投入资金 3,572.09 万元、占比 30.87%。

3.评价时间段

本次绩效评价覆盖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立项、专项债申请、专项债发行、专项债使用与管理、项目建设、专项债偿还等全部内容，评价时间为自项目立项至 2023 年 11 月底。

（三）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依据包括《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预〔2020〕10号）以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债〔2022〕13号）、《中共信阳市委办公室 信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信办明电〔2020〕132号）、《信阳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信财效〔2021〕9号）等文件，同时还包括中央、河南省粮食产业经济相关政策要求、发展规划以及相关规章制度、行业标准、技术规范、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绩效目标表等。

（四）评价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目的，结合本项目实施内容与资金特征，本次绩效评价综合运用标杆法、公众评判法、压力测试法、实地勘查法等多种方法。

标杆法：一是对行业规划、行业标准、技术规范以及制定的计划目标等进行系统研习，确保项目评价过程中相关依据充分、标准科学、口径准确；二是将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效果与行业标准、技术规范以及规划和计划标准进行全面对标，准确评价项目绩效。

公众评判法：一是邀请行业专家进行座谈分析，从专业视角深入分析项目立项、设备采购等各个环节管理的规范性；二是对罗山县财政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等重要部门相关人员进行深入访谈，深挖项目问题信息；三是对相关受益主体进行社会调研，了解主要受益主体对于项目实施的满意度，全面衡量项目实施成效。

压力测试法：对专项债使用主体本息偿还情况和偿还资金来源进行压力测试，测量相关收入来源减少对本息偿还的边际效应，准确分析该专项债资金偿还的风险。

实地勘察法：对照项目《实施方案》中实施内容和变更情况，对项目管理情况和实施进度等进行现场核查，确保客观准确衡量项目产出情况。

（五）评价实施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实施阶段、分析评价阶段。评价期间为2023年10月10日至2023年11月30日，各阶段工作内容及时间安排如下：

附表 1-1 评价程序及时间安排表

实施过程	时间	实施内容
前期准备阶段	2023年10月10日至10月20日	1.搜集项目基础资料，分析项目特征，梳理项目评价重点与关注要点；

实施过程	时间	实施内容
		2.与财政局相关人员沟通，进一步明确项目评价重点与关注要点； 3.设计项目调研方案、评价指标体系与满意度调查方案，确定项目整体评价方案。
调研实施阶段	2023年10月21日至10月31日	1.对项目主管部门进行实地调研，对实施过程的相关资料进行核查分析，查验项目支出凭证，对项目资料进行系统分析整理； 2.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沟通，深入了解项目具体实施过程； 3.开展满意度调查与项目现场实地勘察。
报告形成阶段	2023年11月1日至11月30日	1.整理汇总实地调研资料数据，完成指标体系打分； 2.分析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完成项目评价报告初稿撰写； 3.将评价报告反馈评价单位，确认项目评价发现的问题，完成评价报告修改完善。

附件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权重分为 15 分，从立项科学性、专项债券申请情况、绩效管理情况等 3 个方面进行考察，得 9.67 分，得分率 64.47%，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1。

附表 2-1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1 立项科学性	3	3.00	100.00%
A11 前期立项科学性	3	3.00	100.00%
A2 专项债券申请情况	8	6.00	75.00%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2	2.00	100.00%
A22 财政配套资金到位率	2	0.00	0.00%
A23 债券申请规模合理性	2	2.00	100.00%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2	2.00	100.00%
A3 绩效管理情况	4	0.67	16.75%
A31 事前绩效评估	2	0.67	33.50%
A32 绩效目标管理	2	0.00	0.00%
合计	15	9.67	64.47%

A11 前期立项科学性：要点①：项目立项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省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8〕45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市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20号）相关规定，要点①得 0.5 分；要点②：项目立项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相符合，且不存在与其他部门以及本部门项目交叉重复，要点②得 0.5 分；要点③：项目立项过程中经过了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内部

集体决策，要点③得 1 分；要点④：项目前期按照规定完成了用地审批、规划审批等手续，后经过内部集体决策，并经县人民政府审批和县发改委核准，相关手续、申请与批复完善，未发现立项程序不规范现象，要点④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3.00 分。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要点①：项目立项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5〕32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实施意见》（豫财债〔2019〕7号）、《河南省公办高效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豫财教〔2019〕25号）等文件相关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属于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项目，属于项目支持领域，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且收益自求平衡，要点②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2.00 分。

A22 财政配套资金到位率：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使用财政资金为 3,572.09 万元，计划 2022 年投资财政资金 1,572.09 万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中旬，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 0.00 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 0.00%，根据评分规则，指标得 0 分。

A23 债券申请规模合理性：要点①：项目共申请专项债资金 8,000.00 万元，《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建设投资 11,572.09 万元，设计单位初步设计总投资为 11,495.61 万元，目前已

完成采购工程建设合同签订总金额为 8,102.28 万元，项目申请专项债资金规模未超出项目资金实际需求，与项目资金需求规模相匹配，财政部、省财政厅、罗山县财政局对于资金投入和项目资本金管理相关规定，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项目建设所形成大部分资产运营收益年限在 20 年以上，项目专项债偿还期限 15 年，项目预计运营收益年限能够有效覆盖债券偿还期间，项目偿债计划与项目预期收益基本相匹配；要点②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2.00 分。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要点①：项目单位有效提供了 2022 年项目申请专项债的“两案一书”和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申报专项债相关文本资料齐全，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项目专项债申报相关文本资料编写规范，结论清晰，不同文本资料间逻辑一致，要点②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2.00 分。

A31 事前绩效评估：根据实地调研结果，要点①：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有效提供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报告，要点①得 0.5 分；要点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编写略显简单，缺少对于项目实施内容和绩效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要点②不得分；要点③：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中未体现项目建设内容，无法判断是否与项目“一案两书”成果内容是否一致，该要点不得分。综上，指标得 0.5 分。

A32 绩效目标管理：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主管部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0 分。

（二）过程指标分析

管理指标权重分为 25 分，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和其他管理等 4 个方面进行考察，得 19.22 分，得分率 76.88%，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2。

附表 2-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B1 资金管理	8	6.22	77.75%
B11 纳入预算情况	2	1.00	50.00%
B12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00	100.00%
B13 债券资金支出进度	2	1.22	61.00%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2.00	100.00%
B2 项目管理	10	9.00	90.00%
B21 采购管理规范性	5	5.00	100.00%
B22 组织管理有效性	5	4.00	80.00%
B3 资产管理	3	0.00	0.00%
B31 项目完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3	0.00	0.00%
B4 其他管理	4	4.00	100.00%
B41 信息公开披露	1	1.00	100.00%
B42 发现问题整改	1	1.00	100.00%
B43 信息系统管理	1	1.00	100.00%
B44 其他情况	1	1.00	100.00%
合计	25	19.22	76.88%

B11 纳入预算情况：要点①：2022 年专项债券收入纳入当年度罗山县财政局预算草案，专项债券收入有效纳入预算管理，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自 2022 年开始还息，专项债利息和服务费支出应纳

入部门年初财政支出预算，2023 年预算表中未列示专项债务利息和服务费支出科目，根据评分标准，要点②不得分。综上，指标得 1.00 分。

B12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根据评价组对项目专项债资金支出明细账、报账资料凭证等核查结果：要点①：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要点①得 0.4 分；要点②：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要点②得 0.40 分；要点③：根据该项目记账凭证情况，该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规范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要点③得 0.4 分；要点④：根据该项目记账凭证情况，未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要点④得 0.4 分；要点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等情况，要点⑤得 0.4。综上，指标得 2.00 分。

B13 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计到位 8,000.00 万元，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支付 4,861.00 万元，到位专项债券执行率为 60.76%%，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得 60.76%%权重分，即 1.22 分。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要点①：由于相关主体未提供利息支付凭证和相关佐证资料，评价组根据票面利率进行测算出应偿还利息，截至 2023 年 11 月应偿还利息 243.92 万元，根据《专项债券信息网》查询结果，实际偿还利息金额为 243.92 万元，利息偿还率 100.00%，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根据《使用协议》，专项债尚未到还本日和还本归集日，该要点不扣分，要点②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2.00 分。

B21 采购管理规范性：根据评价组对项目采购资料、合同文件的核查结果：要点①：采购组织形式符合相关采购限额规定，要点①得 1 分；要点②：采购方式与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要点②得 1 分；要点③：采购需求管理清晰，采购过程公平公正，要点③得 1 分；要点④：中标人资格审查符合相关要求，要点④得 1 分；要点⑤：项目有效签署相关合同，合同管理较为规范；要点⑤得 1 分。综上，指标得 5.00 分。

B22 组织管理有效性：根据实地调研结果：要点①：项目勘察设计、造价等相关工作规范，资料齐全，要点①得满分；要点②：项目具体实施建设内容与《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初步设计建设内容存在一定偏差，项目建设单位提交了变更申请，变更手续较为完善，要点②不扣分；要点③：项目开工或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业主单位及监理单位有效开展进度及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但施工日记和监理日记记录日期均不连续，要点③不得分；要点④：项目尚未完成整体验收，分项工程验收资料较为完善，要点④不扣分；要点⑤：其他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管理工作开展有效，要点⑤不扣分。综上，指标得 4.00 分。

B31 项目完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根据实地调研结果，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支出均在在建工程，其中 17#仓，18#，19#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 2022 年 12 月已完成建设，截至目前尚未完成结算，尚未结转固定资产，

未完成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因此指标得 0.00 分。

B41 信息公开披露：根据《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券资金应在 2022-2023 年 6 月底前对专项债信息进行公开披露，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在 2022 年和 2023 年对专项债信息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公开披露，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不扣分，得 1.00 分。

B42 发现问题整改：项目自实施以来，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及时开展了自评工作，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根据评分标准和评分规则，指标得 1.00 分。

B43 信息系统管理：根据实地调研，项目单位按照要求及时在信息系统中填报了专项债券相关信息，指标得 1.00 分。

B44 其他情况：实地调研未发现其他财务、建设和管理相关问题，指标不扣分，得 1.00 分。

（三）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权重分为 30 分，从项目建设和项目运营等 2 个方面进行考察，得 20.07 分，得分率 66.9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3。

附表 2-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 项目建设	20	12.32	61.60%
C11 建设任务完成率	6	2.40	40.00%
C12 建设任务完工及时率	4	1.30	32.50%
C13 实地调研工程质量合格率	4	4.00	100.00%
C14 成本控制有效性	3	2.50	83.33%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C15 形成资产	3	2.12	70.67%
C2 项目运营	10	7.75	77.50%
C21 已完工设施设备投入使用率	3	0.75	25.00%
C22 2022 年运营成本控制率	3	3.00	100.00%
C23 2022 年运营收入实现率	4	4.00	100.00%
合计	30	20.07	66.90%

C11 建设任务完成率：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17#仓，18#，19#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已完成建设，其余工程均处于建设中，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扣除 3.6 分，指标得 2.4 分。

C12 建设任务完工及时率：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应完工的工程有 17#、18#、19#仓 3 个粮仓，电商服务中心，多功能车间，物资储备库，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以上工程均存在完工不及时现象，其中 17#、18#、19#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合同约定完工时间 2022 年 7 月，实际验收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多功能车间合同约定完工时间 2023 年 6 月 6 日，物资储备库合同月底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合同约定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截至 2023 年 10 月，5 项工程均未完工，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扣除指标 2.7 分，指标得 1.30 分。

C13 实地调研工程质量合格率：根据实地调研结果，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已建成 17#仓，18#19#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建成内容与设计标准基本一致，该指标得满分。

C14 成本控制有效性：根据实地调研评价组对项目全流程资料核查分析：勘查设计、造价咨询、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8,727.11 万元，招标控制价 8,142.87 万元，合同签订金额为 8,102.28 万元，单项工程合同签订金额均未超出预算，但室外给水污水雨水管网工程预算金额为 245.70 万元，招标控制价为 145.73 万元，预算审减率 40.69%，预算编制不准确，存在资金浪费隐患，扣除 0.5 分。综上，该指标得 2.50 分。

C15 形成资产：根据调研期间项目单位提供合同台账，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已完成采购投资约 8,102.28 万元，目前已完成采购投资在建工程合计金额为 5,736.00 万元，预计结转后形成固定资产 5,736.00 万元，资产形成率为 70.79%（ $5,736.00 \div 8,102.28 \times 100\%$ ），因此，指标得 2.12 分（ $3 \text{分} \times 70.79\%$ ）。

C21 已完工设施设备投入使用率：根据实地调研结果，已建成 17#仓，18#19#仓 3 个粮仓暂未投入使用，根据评分标准及规则，扣除指标 75%权重分，指标得 0.75 分。

C22 2022 年运营成本控制率：根据《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 2022 年-2024 年处于建设期，暂未运行成本，暂不对该指标进行评价，指标暂不扣分，得 3.00 分。

C23 2022 年运营收入实现率：根据《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 2022 年-2024 年处于建设期，暂未产生收入，暂不对该

指标进行评价，指标暂不扣分，指标得 4 分。

（四）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权重分为 30 分，从项目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等 3 个方面进行考察，得 24.51 分，得分率 81.70%，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附表 2-4。

附表 2-4 效益指标得分情况

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D1 项目效益	14	10.01	71.50%
D11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收入减少压力测试结果	4	1.34	33.50%
D12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支出增加压力测试结果	4	2.67	66.75%
D13 社会效益	6	6.00	100.00%
D2 可持续影响	6	4.50	75.00%
D21 资产管护健全性	6	4.50	75.00%
D3 满意度	10	10	100.00%
D31 种粮大户满意度	10	10	100.00%
合计	30	24.51	81.70%

D11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收入减少压力测试结果：根据评价组对于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债券存续期收入减少压力测试结果，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能承受的各项收入降低上限为 1.67%，根据评分准则，得 $4*(1.67\%/5\%)=1.34$ 分。

D12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支出增加压力测试结果：根据评价组对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债券存续期支出增加压力测试结果，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能承受的各项支出增加上限为 3.34%，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

$4*(3.34\%/5\%)=2.67$ 分。

D13 社会效益：要点①：项目实施单位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升粮食仓储容量，相比实施前增加 3.7 万吨粮食仓储容量，要点①得 2 分；要点②：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提供的粮食仓储数据，2022 年底-2023 年 10 月，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定期对粮食仓储量进行核查，两个时间点分别储存粮食 41.20 万吨、51.44 万吨，粮食核查有效，要点②得 2 分；

要点③：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粮食储存的科学性，有效保障粮食安全稳定增长，要点③得 2 分。综上，指标得 6.00 分。

D21 资产管护健全性：要点①：项目所有投入资金暂未结转至固定资产，未建立固定资产台账，要点①得 0 分；要点②：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制定了具体的资产管护制度，针对房产、设施设备、室外基础设施等实施完善的差异化管理，要点②得 1.50 分；要点③：评价组抽查学校已投入使用电商服务中心资产管护人员落实情况，管护人员落实到位，要点③得 1.50 分；要点④：有明确的管护台账等管护记录，管护工作落实到位，要点④得 1.50 分。综上，指标得 4.50 分。

D31 种粮大户满意度：实地调研共回收种粮大户满意度问卷 43 份，汇总加权后种粮大户满意度为 91.58%，根据评分标准及准则，指标得 10 分。

附件三 综合评分表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A 决策 (15分)	A1 立项科学性(3分)	A11 前期立项科学性	3	考察项目在申请专项债之前，前期立项依据是否充分、过程是否规范。	①项目立项与国家以及省级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等相符合； ②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相符，且不存在与其他部门以及本部门项目交叉重复； ③项目立项阶段实施部门内部进行有效集体决策； ④项目立项按照县级主管部门规定程序设立，相关手续、	要点①和②占0.5分，要点③和要点④各占1分，各要点符合则得分。	3.00	要点①： 项目立项符合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省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8〕45号）、信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加快建设粮食经济强市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9〕20号）相关规定， 要点①得0.5分； 要点②： 项目立项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相符合，且不存在与其他部门以及本部门项目交叉重复， 要点②得0.5分； 要点③： 项目立项过程中经过了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内部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申请与批复完善。			体决策， 要点③得1分 ； 要点④ ：项目前期按照规定完成了用地审批、规划审批等手续，后经过内部集体决策，并经县人民政府审批和县发改委核准，相关手续、申请与批复完善，未发现立项程序不规范现象， 要点④得1分 。 综上，指标得3.00分。
	A2 专项债券申请情况 (8分)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2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是否属于有一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财政部文件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②项目是否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且收益自求平	2个要点各占1分，符合则得分。	2.00	要点① ：项目立项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5〕32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地方政府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衡。			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实施意见》（豫财债〔2019〕7号）、《河南省公办高效专项债券管理办法》（豫财教〔2019〕25号）等文件相关规定的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 要点①得1分； 要点②： 根据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属于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项目，属于项目支持领域，项目具有一定的公益性且收益自求平衡， 要点②得1分。 综上，指标得2.00分。
		A22 财政	2	考察项目《实施方	财政配套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财政	大于等于60%的，得分=（资	0.00	根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使用财政资金为3,572.09万元，计划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配套资金到位率		案》投资资金来源中，财政配套资金的到位情况。	配套资金金额/计划投入财政配套资金金额)×100%。	金到位率-60%) / (1-60%)*指标分值，小于60%不得分。	2022年投资财政资金1,572.09万元，截至2023年11月中旬，实际到位财政资金为0.00万元，财政资金到位率0.00%，根据评分规则，指标得0分。
		A23 债券申请规模合理性	2	考察项目所申请专项债券资金规模是否与项目实施资金需求相匹配，债券相关条款与项目建	①项目所申请债券资金规模满足与项目资金需求规模相匹配、满足财政部、省财政厅、罗山县财政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对于资金投入和项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②项目偿债计划与	2个要点各占1分，发现1处问题，对应要点不得分。	2.00 要点①：项目共申请专项债资金8,000.00万元，《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建设投资11,572.09万元，设计单位初步设计总投资为11,495.61万元，目前已完成采购工程建设合同签订总金额为8,102.28万元，项目申请专项债资金规模未超出项目资金实际需求，与项目资金需求规模相匹配，财政部、省财政厅、罗山县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设计与运营周期是否相匹配。	项目预期收益、项目全周期收支相匹配。			<p>财政局对于资金投入和项目资本金管理相关规定，要点①得1分；</p> <p>要点②：项目建设所形成大部分资产运营收益年限在20年以上，项目专项债偿还期限15年，项目预计运营收益年限能够有效覆盖债券偿还期间，项目偿债计划与项目预期收益基本相匹配；要点②得1分。</p> <p>综上，指标得2.00分。</p>
		A24	2	考察项目申报专项债相关资料文本是否科学规范	①项目申报专项债相关文本资料齐全； ②项目专项债申报相关文本资料编写规范，结论清晰，不	2个要点各占1分；要点①符合则得分，要点②每发现1处问题扣除	2.00	要点① ：项目单位有效提供了2022年项目申报专项债的“两案一书”和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申报专项债相关文本资料齐全， 要点①得1分 ；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范。	同文本资料间逻辑一致。	0.5分，扣完为止。		要点②： 项目专项债申报相关文本资料编写规范，结论清晰，不同文本资料间逻辑一致， 要点②得1分。 综上，指标得2.00分。
	A3 绩效管理情况 (4分)	A31 事前绩效评估	2	是否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评估工作开展和相关成果是否科学规范。	①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提供事前绩效评估报告； 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编写规范、内容完整，结论清晰； ③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中相关内容与项目“一案两书”成果内容具有良好一致性。	要点1和要点2各占0.5分，要点3占1分，符合则得分。	0.67	根据实地调研结果， 要点①：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有效提供了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报告， 要点①得0.5分； 要点②：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编写略显简单，缺少对于项目实施内容和绩效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要点②不得分； 要点③：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中未体现项目建设内容，无法判断是否与项目“一案两书”成果内容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是否一致，该要点不得分。 综上，指标得 0.5 分。
		A32	2	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并随项目资料报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项目有效设定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管理要求有效进行报送和公开； ③项目绩效目标填写完整、资金和核心产出指标值填写准确、指标设置全面、科学。 	要点1和要点2占 0.5 分，符合则得分；要点3占 1 分，每发现1处问题扣除 0.3 分，该要点分扣完为止。	0.00	根据实地调研及访谈结果，项目主管部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未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表，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0 分。
B 管理 (25	B1 资金管理	B11 纳入预算	2	考察项目资金、项目收益纳	①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等是否纳入预算管	2个要点各占 1 分，符合则得分。	1.00	要点① : 2022年专项债券收入纳入当年度罗山县财政局预算草案，专项债券收入有效纳入预算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分)	(8分)	情况		入预算管理情况。	理； ②专项债券收支、还本付息和专项收入是否按照规定预算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全面管理。		管理，要点①得1分； 要点②：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自2022年开始还息，专项债利息和服务费支出应纳入部门年初财政支出预算，2023年预算表中未列示专项债务利息和服务费支出科目，根据评分标准，要点②不得分。 综上，指标得1.00分。
		B12 债券资金使用合规性	2	考察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项目单位对债券资金的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5个要点均符合得满分，每发现1处不符合5个要点规定的，扣除0.2分，扣完为止。	2.00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使用是否合规。	③资金拨付有完整规范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未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 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等情况。			分； 要点③： 根据该项目记账凭证情况，该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规范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要点③得0.4分； 要点④： 根据该项目记账凭证情况，未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 要点④得0.4分； 要点⑤：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等情况， 要点⑤得0.4。 综上，指标得2.00分。
		B13	2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是否按	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是否按计划执行，是否及时支付到资	达到100%得满分，否则根据债券资金执	1.22	截至2023年5月31日，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计到位8,000.00万元，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共支付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支出进度		计划执行，是否及时支付到资金使用最末端，形成实物工作量；资金拨付和支出进度与项目建设进度是否匹配，是否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金使用最末端，形成实物工作量。资金支出进度=（实际支出债券资金/项目债券资金总额）×100%。	行率对应比例得分。		4,861.00 万元，到位专项债券执行率为 60.76%%，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得 60.76%% 权重分，即 1.22 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B14	2	考察专项债券评价期内是否按照偿还计划约定及时偿还本息。	①按照《使用协议》及时偿还债券利息； ②按照《使用协议》有效完成专项债还本归集，并按照约定及时偿还本金。	符合得满分，出现1次未及时偿还，不得分。	2.00	要点①： 由于相关主体未提供利息支付凭证和相关佐证资料，评价组根据票面利率进行测算出应偿还利息，截至2023年11月应偿还利息243.92万元，根据《专项债券信息网》查询结果，实际偿还利息金额为243.92万元，利息偿还率100.00%， 要点①得1分； 要点②： 根据《使用协议》，专项债尚未到还本日和还本归集日，该要点不扣分， 要点②得1分。 综上，指标得2.00分。
	B2	B21	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	①采购组织形式符合中央、省财政厅、	5个要点都符合得满分，每	5.00	根据评价组对项目采购资料、合同文件的核查结果：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管理 (10分)	管理规范性		中，相关工程、货物或服务采购管理是否科学规范。 省发改委制定的采购限额及罗山县相关采购规定； ②采购方式与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③采购需求管理清晰，采购过程公平公正； ④中标人资格审查符合相关要求； ⑤有效签署相关合同，合同管理规范。	发现1处不符合5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要点①：采购组织形式符合相关采购限额规定，要点①得1分； 要点②：采购方式与流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要点②得1分； 要点③：采购需求管理清晰，采购过程公平公正，要点③得1分； 要点④：中标人资格审查符合相关要求，要点④得1分； 要点⑤：项目有效签署相关合同，合同管理较为规范；要点⑤得1分。 综上，指标得5.00分。
		B22组织	5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	①项目勘察设计、造价等相关工作规范，	以上5个要点，资料核查	4.00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管理有效性		<p>中组织管理是否有效，各项保障措施是否健全。</p>	<p>资料齐全； ②项目调整或变更有效履行调整变更手续； ③项目开工或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业主单位及监理单位有效开展进度及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相关资料规范完整； ④项目完工后竣工资料完整，质量验收工作规范，资料归档完整； ⑤其他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管理工作</p>	<p>与调研过程中每发现1处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p>		<p>相关工作规范，资料齐全，要点①得满分； 要点②：项目具体实施建设内容与《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内容、初步设计建设内容存在一定偏差，项目建设单位提交了变更申请，变更手续较为完善，要点②不扣分； 要点③：项目开工或实施过程中施工单位、业主单位及监理单位有效开展进度及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但施工日记和监理日记记录日期均不连续，要点③不得分； 要点④：项目尚未完成整体验收，分项工程验收资料较为完</p>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开展有效。			善，要点④不扣分； 要点⑤：其他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管理工作开展有效，要点⑤不扣分。 综上，指标得 4.00 分。
	B3 资产管理 (3分)	B31 项目完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3	考察项目完工后，项目单位是否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的规定，及时进行了资产备案	①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了资产备案； ②项目完工后及时进行了产权登记； ③备案和登记信息准确、完整。	3个要点各占1分，符合则得分。	0.00	根据实地调研结果，截至2023年10月，项目支出均在在建工程，其中17#仓，18#，19#仓3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2022年12月已完成建设，截至目前尚未完成结算，尚未结转固定资产，未完成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因此指标得 0.00 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和产权登记。				
	B4 其他管理 (4分)	B41 信息公开披露	1	考察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公开及披露情况。	<p>①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基本信息、如财政经济运行及相关债务情况、风险揭示以及对投资者做出购买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信息；</p> <p>②是否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如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p>	2个要点各占0.5分，符合则得分。	1.00	根据《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券资金应在2022-2023年6月底前对专项债信息进行公开披露，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在2022年和2023年对专项债信息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公开披露，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不扣分，得 1.00分 。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应形成资产情况等 信息。		
		B42 发现问题 整改	1	考察外部 监督发现 问题整改 情况。	及时整改外部监督 发现的问题。	符合得满分。	1.00 项目自实施以来，罗山县粮食和 物资储备中心及时开展了自评 工作，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及时 进行了整改，根据评分标准和评 分规则， 指标得 1.00 分。
		B43 信息系 统管理	1	考察信息 系统管理 使用情 况。	按要求及时在信息 系统填报信息。	符合得满分。	1.00 根据实地调研，项目单位按照要 求及时在信息系统中填报了专 项债券相关信息， 指标得 1.00 分。
		B44 其他 情况	1	考察其他 财务、建 设和管理 情况。	不存在财务、管理方 面的其他问题。	符合得满分。	1.00 实地调研未发现其他财务、建设 和管理相关问题，指标不扣分， 得 1.00 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C 产出 (30分)	C1 项目建设 (20分)	C11 建设任务完成率	6	考察《项目实施方案》和初步设计方案中计划实施内容是否按照既定建设计划及时有效完成。	截至2023年10月： ①17#，18#，19#仓3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建设完成；②多功能车间建设完成；③物资储备库建设完成；④土方工程、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建设完成；	以上实施内容，每1项于2023年10月前实施完成得1分，未完成但处于实施中得0.6分，未开工该子项不得分。	2.40	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17#仓，18#，19#仓3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已完成建设，其余工程均处于建设中，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指标扣除3.6分，指标得2.4分。
		C12 建设任务完工及时	4	考察项目各子项是否按照既定建设计划及时有	项目建设任务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完工。	每有1项内容未及时完成扣0.3分，扣完为止。	1.30	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截至2023年10月项目应完工的工程有17#、18#、19#仓3个粮仓，电商服务中心，多功能车间，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率		效完成。				物资储备库，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以上均存在完工不及时现象，其中 17#、18#、19# 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合同约定完工时间 2022 年 7 月，实际验收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多功能车间合同约定完工时间 2023 年 6 月 6 日，物资储备库合同月底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 日，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合同约定完工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截至 2023 年 10 月，5 项工程均未完工，根据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扣除指标 2.7 分，指标得 1.30 分。
		C13	4	考察实地	已建成项目现场勘	每发现 1 处相	4.00	根据实地调研结果，截至 2023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实地调研工程质量合格率		调研项目各项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标情况。	查与设计标准和采购标准相符合。	关问题扣 0.4 分,扣完为止。	年 10 月,项目已建成 17#仓, 18#19#仓 3 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建成内容与设计标准基本一致,该指标得满分。
		C14 成本控制有效性	3	考察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有明显成本控制不合理情况。	勘查设计、造价咨询、采购、竣工结算、结算审计等环节,是否存在资金浪费等成本控制有效性不足情况。	每发现 1 处相关问题,扣除 0.5 分,扣完为止。	2.50 根据实地调研评价组对项目全流程资料核查分析:勘查设计、造价咨询、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8,727.11 万元,招标控制价 8,142.87 万元,合同签订金额为 8,102.28 万元,单项工程合同签订金额均未超出预算,但室外给水污水雨水管网工程预算金额为 245.70 万元,招标控制价为 145.73 万元,预算审减率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40.69%，预算编制不准确，存在资金浪费隐患，扣除 0.5 分。 综上，该指标得 2.50 分。	
		C15	3	考察项目形成资产情况。	资产形成率=（形成资产金额/项目投入资金）×100%。	资产形成率=100% 得满分，每低于 1% 扣 1%权重分，扣完为止。	2.12	根据调研期间项目单位提供合同台账，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已完成采购投资约 8,102.28 万元，目前已完成采购投资在建工程合计金额为 5,736.00 万元，预计结转后形成固定资产 5,736.00 万元，资产形成率为 70.79%（5,736.00÷8,102.28×100%），因此，指标得 2.12 分（3 分×70.79%）。
	C2	C21	3	考察项目建成设施和采购设	项目建设内容外观完好、功能完善、已完成工程有效投入	每发现 1 处建成内容，扣除该指标 25%%	0.75	根据实地调研结果，已建成 17# 仓，18#19# 仓 3 个粮仓暂未投入使用，根据评分标准及规则，扣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10分)	设施设备投入使用率		备投入使用情况。	使用。	权重分，扣完为止。	除指标 75%权重分，指标得 0.75分。
		C22 2022年运营成本控制率	3	考察项目运营成本情况。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计划运营成本依据《专项债券融资方案》《项目收益情况》《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分析》确定；实际运营成本依据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报表确定。	成本节约率=(实际成本-计划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0 得满分；成本节约率<0 不得分。	3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C23		考察 2022 年项目实际运营收入是否和《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预计运营收入相符合。	2022 年运营收入实现率=2022 年实际运营收入/《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预计运营收入×100%。 备注：粮食储备收入、粮食周转收入、应急储备收入、冷链车间出租收入、多功能车间出租收入、电商服务中心出租收入及物业管理收入，不含财政拨款收入。	2022 年运营收入实现率≥100%得满分，每低于目标值 1%，扣除指标分值的 5%，扣完为止。	4	根据《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项目 2022 年-2024 年处于建设期，暂未产生收入，暂不对该指标进行评价，指标暂不扣分，指标得 4 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D 效益 (30分)	D1 项目效益 (14分)	D11 本息资金覆盖倍数收入减少压力测试结果	4	分析专项债存续期内收入减少对于本息资金覆盖倍数的影响，从而考察收入减少时专项债偿债风险。	能承受各项收入降低上限不低于5%。能承受各项收入降低上限(%)=(原预测收入本息资金覆盖倍数-专项债本息资金覆盖最低倍数)/收入降低1%对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边际效应；收入降低1%对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边际效应=Σ(2023-2032年各项收入)×1%÷专项债存续期本息支出金额。	能承受各项收入降低上限≥5%，指标得满分，0≤能承受各项收入降低上限<5%，按照内插法比例得分。	1.34	根据评价组对于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债券存续期收入减少压力测试结果，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能承受的各项收入降低上限为1.67%，根据评分准则，得4*(1.67%/5%)=1.34分。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D12	4	<p>分析专项债存续期内刚性支出增加对于本息资金覆盖倍数的影响，从而考察刚性支出增加时专项债偿债风险。</p>	<p>能承受各项支出增加上限不低于5%。 能承受各项支出增加上限(%) = (原预测支出本息资金覆盖倍数 - 专项债本息资金覆盖最低倍数) / 支出增加1%对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边际效应； 支出增加1%对本息资金覆盖倍数边际效应 = $\sum (2023-2032 \text{年相关支出}) \times 1\% \div \text{专项债存续期本}$</p>	<p>能承受各项支出增加上限 $\geq 5\%$ 得满分，$0 \leq$ 能承受各项支出增加上限 $< 5\%$，按照内插法比例得分。</p>	2.67	<p>根据评价组对于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债券存续期支出增加压力测试结果，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专项债能承受的各项支出增加上限为3.34%，根据评分准则，指标得 $4 \times (3.34\% / 5\%) = 2.67$ 分。</p>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息支出金额。			
		D13	6	<p>考察项目实施后，是否有效提升了罗山县粮食仓储量，提升农户种粮的积极性。</p> <p>①实现有效提升粮食仓储容量； ②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定期对仓库的粮食进行核查，确定仓储量的同时，保障粮食品质； ③提升粮食储存效果。</p>	<p>以上3个要点各占2分，符合得分</p>	6.00	<p>要点①：项目实施单位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升粮食仓储容量，相比实施前增加3.7万吨粮食仓储容量，要点①得2分；</p> <p>要点②：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提供的粮食仓储数据，2022年底-2023年10月，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定期对粮食仓储量进行核查，两个时间点分别储存粮食41.20万吨、51.44万吨，粮食核查有效，要点②得2分；</p> <p>要点③：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升粮食储存的科学性，有效保障粮食安全稳定增长，要点③得2分。</p> <p>综上，指标得6.00分。</p>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D2 可持续影响(6分)	D21 资产管护健全性	6	<p>考察项目运营管护主体是否有效建立资产台账，是否有完善的运营管护制度、管护人员落实是否到位，管护工作落实是否有效。</p> <p>①有效建立资产台账； ②有效建立管护制度，对于不同类型资产，根据资产特征实施完善差异化管护； ③管护人员落实到位，各项移交内容有明确的管护责任人； ④有明确的管护台账等管护记录，管护工作落实到位。</p>	4个要点各占1.5分，符合则得分。	4.50	<p>要点①：项目所有投入资金暂未结转至固定资产，未建立固定资产台账，要点①得0分；</p> <p>要点②：罗山县汇农实业有限公司制定了具体的资产管护制度，针对房产、设施设备、室外基础设施等实施完善的差异化管理，要点②得1.50分；</p> <p>要点③：评价组抽查学校已投入使用电商服务中心资产管护人员落实情况，管护人员落实到位，要点③得1.50分；</p> <p>要点④：有明确的管护台账等管护记录，管护工作落实到位，要点④得1.50分。</p> <p>综上，指标得4.50分。</p>

指标层次及名称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	评分标准及评分规则	得分	评分过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分值					
	D3 满意度 (10分)	D31 种粮大户满意度	10	考察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等相关群体对项目产出和效果的满意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群体对项目实施的认可程度。	设计调查问卷，通过抽样调查得出满意度情况。	种粮大户满意度 $\geq 90\%$ 得满分，低于50%不得分，满意度位于50%至90%区间内，按照内插法计算得分。	10.00	实地调研共回收种粮大户满意度问卷43份，汇总加权后种粮大户满意度为91.58%，根据评分标准及准则，指标得 10分 。
合计			100				73.47	

附件四 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问题	问题明细
1	项目建设进度较慢	<p>工程进度是保障项目实施效益的重要影响因素。根据实地调研获取项目采购、开工、竣工验收及实地勘察结果，截至2023年10月，项目应完工的工程有17#、18#、19#仓3个粮仓，电商服务中心，多功能车间，物资储备库，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以上均存在完工不及时现象。其中17#、18#、19#仓3个粮仓和电商服务中心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2年7月，实际验收时间2022年12月；多功能车间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3年6月6日，物资储备库合同月底完工时间2023年5月1日，路面硬化、消防水池及围墙合同约定完工时间2023年9月18日，截至2023年10月，5项工程均未按期完工，工程进度明显滞后，工程进度慢影响后期投入运行，一定程度上造成了项目成本的增加。</p>
2	压力测试结果不够理想	<p>本息资金覆盖倍数压力测试主要是分析某一因素变化对专项债本息资金覆盖倍数的边际影响，是研究债务人偿债风险的重要工具。基于收入预测假设条件的局限性，专项债存续期内项目运行各项收入可能发生变动。评价组对收入减少和成本增加开展压力测试测算，能承受各项收入减少和支出增加上限不低于5%即为达标。根据测算结果能承受各项收入降低上限1.67%，承受的各项支出增加上限为3.34%，能承受上限均未达到5%，因此在后续15年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债券本息偿还风险。</p>
3	全过程绩效管理缺失	<p>全过程绩效管理是当前我国财税体制改革的重要举措，是强化预算单位资金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与效果的重要手段。充分、深入、有效的全过程绩效管理活动能够使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发现项目实施中存在问题。从实地调研来看，罗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对于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明显不足，绩效管理工作非常薄弱。具体来说，罗山县现代粮食仓储物流园项目（二期）主管部门未</p>

序号	问题	问题明细
		根据项目建设任务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管理缺失。同时，县主管部门没有填报绩效监控、自评相关资料，全过程绩效管理意识不强，绩效管理工作不够深入。

附件五 评价机构及主评人信息



评级机构（签章）：河南智兴财绩效评价咨
询有限公司

主评人（签字）：_____

日期：2023 年 12 月

评价机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CBUMF4F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1-1

(副本)

名称 河南汇智兴财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年02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张诺然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个人商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9号一米阳光国际公寓17层1709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月 日 3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主评人证书



会计专业技术资格
Accounting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

姓名：张卓璇
证件号码：430121199307217326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3年07月
级别：中级
批准日期：2020年09月07日
管理号：12028015641048

